

雲林縣虎尾國小 108 學年度母親節暨愛家 515 宣導活動實施計劃

一、依據：

1. 家庭教育法第四條
2. 本校校務發展計畫
3. 本校輔導工作計畫

二、目的：

1. 加強學校與家庭之聯繫，激發家長關心子女，協助學校教育，增進教學效果。
2. 加強家庭倫理觀念，建立和諧幸福的家庭。
3. 透過家庭教育方案、計畫、活動等增進學生及其家庭福祉。
4. 符合多元價值社會潮流，讓學生學習尊重不同的家庭價值觀。
5. 感謝母親為家庭付出與辛勞。

三、實施方式：

1. 歌曲教唱（平日音樂課）。
2. 母親節境教環境布置（川堂）與母親節「愛的甜言蜜語」小卡製作將心中的甜言蜜語送給最愛的爸媽(寶貝)，每班至少需交出 3 件作品，多多益善。有完成「愛的甜言蜜語」小卡交給導師可以蓋榮譽卡一格；願意交給輔導組張貼可再蓋榮譽卡一格喔！（卡片請交輔導組、榮譽卡請交有信主任蓋章）
- ※備註說明：小卡製作方法說明已經印製在圖稿上面，請老師運用時間協助發下給學生完成即可。
3. 愛的甜言蜜語卡片內容分享：學生願意將卡片內容錄音在適當時間播放(各班如果需要協助錄音請洽輔導主任安排)，可再蓋一格榮譽卡。
4. 學生朝會「大聲說愛你~」，欲報名的學生請找有信主任拿報名表。
5. 親子動手做~玩出好品格，每個孩子創作出一盆盆栽送給最愛的爸媽。

講師：張秀琴

講題：虎尾國小品德教育列車~~『愛的禮物』動手做

5. 實施期程：

- | |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(1)3 月~5 月 | 母親節歌曲教唱；愛的甜言蜜語分享錄音播放。 |
| (2)4 月 16 日~4 月 26 日 | 母親節小卡收件日，請交學生作品給輔導組。 |
| (3)5 月 8 日 | 『愛的禮物』動手做 |

四、經費：由學校相關經費項下支出。

五、本辦法呈請校長核准後公佈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承辦人：

輔導處主任：

校長：